

# 臺北市111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加強班實施計畫

## 一、依據

- (一) 教育部111年度推動國小本土教育實施計畫。
- (二) 臺北市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推動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工作計畫。
- (三) 臺北市國教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小組111年度工作計畫。

## 二、目的

- (一) 鼓勵本市各國民小學加強本土語文教育，提高研究及學習興趣，以期蔚為風氣，並弘揚本土文化。
- (二) 輔導與協助現職教師通過教育部本土語言認證。
- (三) 因應國家語言發展法定111學年度開始本土語文將列為國、高中之部定課程，鼓勵本市各國民中學及高級中學先行規劃本土語文課程與師資等。

## 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- (二) 協辦單位：臺北市本土語文教學工作小組、臺北市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小組

## 四、研習對象：

- (一) 本研習以尚未取得閩南語中高級認證之本市國民小學、國民中學、高級中學之現職教師為對象，各梯次皆可報名，爰閩南語支援教師及已取得本土語中高級認證老師，不予錄取參加研習。
- (二) 此研習依報名時間錄取，如研習尚有名額，可依序錄取本市之1. 代理老師；2. 代課老師；3. 實習老師；4. 其他（以從事本市教育相關工作為原則）。

## 五、報名方式：

採網路報名，各校沒有名額限制，依報名先後順序共錄取，請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報名：<https://insc.tp.edu.tw>

第一梯次-大直高中：請於112年6月26日(星期一)下午4點前報名並完成薦派程序，共錄取60人。

第二梯次-金華國中：請於112年7月14日(星期五)下午4點前報名並完成薦派程序，共錄取80人。

第三梯次-明德國小：請於112年7月21日(星期五)下午4點前報名並完成薦派程序，共錄取80人。

## 六、實施方式

以實體研習方式，共辦理3梯次

研習類別	承辦學校	辦理期程	研習時數	參加對象	參加人數
閩南語認證加強班	第一梯次-大直高中	7/04 - 7/07、7/11	36小時	市內各國民小學、國民中學、高級中學之現職教師、代理代課教師、實習老師等	60人
	第二梯次-金華國中 (辦理地點：萬華國中)	7/24 - 7/28			80人
	第三梯次-明德國小	7/31 - 8/04			80人

各梯次研習聯絡人：

第一梯次：大直高中蔡組長：(02) 2533-4017 分機122

第二梯次：金華國中尹老師：(02)3393-1799 分機223

第三梯次：明德國小陳組長：(02)2822-9651 分機1103

七、研習內容及課表如下

第一梯次—大直高中

	7/4(二)	7/5(三)	7/6(四)	7/7(五)	7/11(二)
08:00-09:00	報到	08:00-08:10 報到	報到	報到	報到
		08:10-09:00 分組練習 閩南語拼音 許嘉勇老師			
09:00-12:00		臺羅音韻系統 拼音練習(一) 許嘉勇老師			
12:00-13:00	午餐、休息				
13:00-17:00	臺羅音韻系統 拼音練習(二) 許嘉勇老師	書寫-書寫測 驗練習 許嘉勇老師	口語-口語表達 測驗練習 蔡淑惠老師	口語-文章朗 讀測驗練習 徐建華校長	聽力-演說理 解測驗練習 張嘉芬校長
17:00	賦歸				

第二梯次—金華國中（辦理地點：萬華國中）

	7/24(一)	7/25(二)	7/26(三)	7/27(四)	7/28(五)
08:00-09:00	報到	報到	報到	報到	08:00-08:10 報到
					08:10-09:00 分組練習 閩南語拼音
					許嘉勇老師
09:00-12:00	臺羅音韻系統 拼音練習(一)	閱讀-閱讀理 解測驗練習	口語-看圖講話 測驗練習	聽力-對話理 解測驗練習	閱讀-詞彙加 語法測驗練習
	徐建華校長	徐建華校長	蔡淑惠老師	張嘉芬校長	許嘉勇老師
12:00-13:00	午餐、休息				
13:00-17:00	臺羅音韻系統 拼音練習(二)	口語-文章朗 讀測驗練習	口語-口語表達 測驗練習	聽力-演說理 解測驗練習	書寫-書寫測 驗練習
	徐建華校長	徐建華校長	蔡淑惠老師	張嘉芬校長	許嘉勇老師
17:00	賦歸				

第三梯次—明德國小

	7/31(一)	8/01(二)	8/02(三)	8/03(四)	8/04(五)
08:00-09:00	報到	報到	報到	報到	08:00-08:10 報到
					08:10-09:00 分組練習 閩南語拼音
					許嘉勇老師
09:00-12:00	臺羅音韻系統 拼音練習(一)	口語-看圖講 話測驗練習	閱讀-閱讀理解 測驗練習	聽力-對話理 解測驗練習	閱讀-詞彙加 語法測驗練習
	許嘉勇老師	蔡淑惠老師	徐建華校長	張嘉芬校長	許嘉勇老師
12:00-13:00	午餐、休息				
13:00-17:00	臺羅音韻系統 拼音練習(二)	口語-口語表 達測驗練習	口語-文章朗讀 測驗練習	聽力-演說理 解測驗練習	書寫-書寫測 驗練習
	許嘉勇老師	蔡淑惠老師	徐建華校長	張嘉芬校長	許嘉勇老師
17:00	賦歸				

八、附則

- (一) 研習目標以輔導現職教師通過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為主，因研習資源有限，請已取得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人員勿報名。
- (二) 全程參與研習之教師，由承辦學校依規定核給36小時研習時數證明。
- (三) 參加人員請學校核給公(差)假。
- (四) 如遇自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依照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停班停課相關事宜，後續補課問題，將另行於學校網頁上公告通知，恕不個別通

知。

九、獎勵：辦理本計畫之工作人員，陳請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依規定給予敘獎。

十、其他：相關工作人員加班時數不受每月20小時之限制。

十一、本計畫陳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之，修正時亦同。